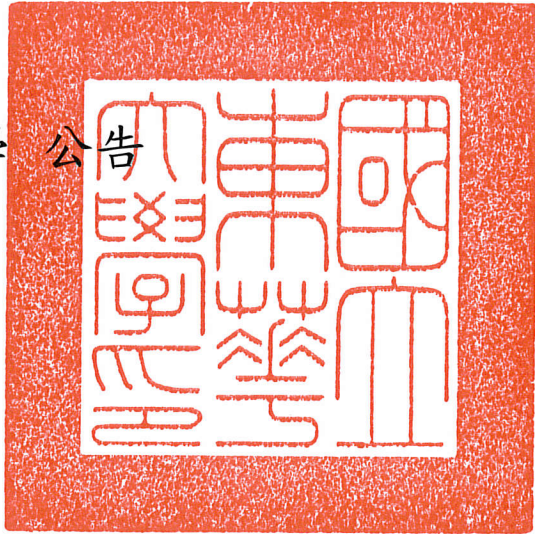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東華大學 公告

國 113年8月19日
第 1130018393 號



校擬銷毀民國97年度至100年度之會計報告、帳票等相關會計憑證。

、檔案法、政府會計憑證保管調案及銷毀應行注意規定辦理。

銷毀民國97年度至100年度之會計報告、帳簿、傳票會計憑證。

於旨述期間有債權債務憑證及因案(如監察、審察、調查、廉政或稅務等機關調查中或法院審理予保存者，請於113年8月29日前向主計室提出申

請者，依會計法、檔案法、政府會計憑證保管調案應行注意事項規定，報教育部銷毀。